

新街能源新街二矿矸石周转场及乡村道路改移工程公开招标 项目招标公告

【发布时间：2026-01-30 09:21:39 阅读次数：703】

第一章 公开招标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名称为：新街能源新街二矿矸石周转场及乡村道路改移工程公开招标，项目招标编号为：CEZB260300695，招标人为神华新街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单位为：新街能源新街二矿矸石周转场及乡村道路改移工程，资金来源为自筹。招标代理机构为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资格后审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招标范围及标段（包）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一个标段。
 - 2.1.1 项目概况：

矸石周转场分东、西两个区，占地面积9.31公顷（即139.65亩），临时排矸场最大堆高15米，库容约59.1万立方米。
1. 修筑运输道路，6m宽排矸道路长度175.59m，采用C30混凝土路面；挡渣墙长度1183.85m。护栏网长度1202.65m。
2. 西区取土工程量22000m³，临时堆放至东区北侧空地；西区覆土量17286m³。东区取土量93820m³，临时堆放至东区西侧、南侧及西区南侧空地；东区覆土量63604m³。
3. 排水沟长度1203m；台阶排水沟长度2556.79m；边坡陡槽长度126.63m；沉砂池、急流槽、挡水围埂、检查井、排水管等；
4. 场区封场绿化，坡顶：沙柳沙障65020m、播撒草籽65020m²、柠条16250穴。坡面：沙柳网格长度52956m，撒播草籽量26478m²，柠条26478穴。外围绿化带种植樟子松146棵。
5. 乡村道路改移共约273.9米，其中东侧道路长度约109.3米，西侧道路长度约164.6米。
 - 2.1.2 招标范围：

新街能源新街二矿矸石周转场及乡村道路改移工程
矸石周转场分东、西两个区，占地面积9.31公顷（即139.65亩），临时排矸场最大堆高15米，库容约59.1万立方米。
1. 修筑运输道路，6m宽排矸道路长度175.59m，采用C30混凝土路面；挡渣墙长度1183.85m。护栏网长度1202.65m。
2. 西区取土工程量22000m³，临时堆放至东区北侧空地；西区覆土量17286m³。东区取土量93820m³，临时堆放至东区西侧、南侧及西区南侧空地；东区覆土量63604m³。
3. 排水沟长度1203m；台阶排水沟长度2556.79m；边坡陡槽长度126.63m；沉砂池、急流槽、挡水围埂、检查井、排水管等；
4. 场区封场绿化，坡顶：沙柳沙障65020m、播撒草籽65020m²、柠条16250穴。坡面：沙柳网格长度52956m，撒播草籽量26478m²，柠条26478穴。外围绿化带种植樟子松146棵。
5. 乡村道路改移共约273.9米，其中东侧道路长度约109.3米，西侧道路长度约164.6米。
- 2.1.3 计划工期：新街能源新街二矿矸石周转场及乡村道路改移工程施工工期1917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4月1日，计划竣工日期2031年6月30日（其中西区矸石周转场土方施工工期75日历天；西区矸石周转场挡渣墙施工工期80日历天；排矸道路施工工期92日历天；苗木管护期365日历天，计划起始日期为2030年7月1日，2031年6月30日结束；矸石周转场其他部位施工时间结合矿建工程进度要求实施。）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签发的开工报告为准。由于地方要求、征地原因或招标人方案调整影响工程不能按时开工的，开工日期相应顺延，投标人不得提任何索赔要求。
- 2.1.4 质量要求：施工质量须符合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工程质量等级最低为合格，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建筑工程竣

工验收后缺陷责任期24个月)

2.1.5 安全要求：安全责任主体为中标人。

2.1.6 安全文明标准：工程项目执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2019年2月1日下发的《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指导图册》（建办质函〔2019〕90号）、《新街能源工程建设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图册》、《新街能源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办法（试行）》及政府部门、国家能源集团、新街能源公司相关要求。

2.2 其他：无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条件和业绩要求：

【1】资质条件：（1）投标人须为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2）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有效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3）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财务要求：/

【3】业绩要求：2021年1月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须至少具有已完工的公路工程施工业绩2份。投标人须提供能证明本次招标业绩要求的合同和对应的用户证明扫描件，合同扫描件须至少包含：合同甲乙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时间和业绩要求中的关键信息页（若合同中不能体现业绩要求中的关键信息，须提供与合同对应的经合同双方签署的技术协议或合同使用方出具的盖章版证明资料）。另须提供合同业绩对应的至少一张增值税发票扫描件。业主证明须由最终用户盖章，可以是验收证明、使用证明、回访记录或其他能证明合同标的物已竣工的材料（若合同甲方不是最终用户，合同甲方获取的最终用户证明也可）。

【4】信誉要求：/

【5】项目经理资格要求：（1）投标人须提供拟任项目经理有效的二级建造师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证书（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或公路工程专业，须在本单位注册）。

（2）投标人须提供拟任项目经理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

（3）投标人须提供项目经理在本单位的社保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投标截止日连续六个月的单位缴纳社保的社保缴费证明）扫描件。

投标人提供的一级注册建造师电子证书，应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要求。注：①2022年1月1日起，一级建造师统一使用电子证书，纸质注册证书作废。②一级建造师电子证书下载打印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③电子证书上已标明使用时限，超出使用期限的电子证书无效，需重新下载电子证书并再次确认使用时限。

【6】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技术负责人：（1）投标人须提供拟任技术负责人有效的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工程类）。

（2）投标人须提供拟任技术负责人在本单位的社保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投标截止日连续六个月的单位缴纳社保的社保缴费证明）。

安全负责人：（1）投标人须提供拟任安全负责人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

（2）投标人须提供拟任安全负责人在本单位的社保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投标截止日连续六个月的单位缴纳社保的社保缴费证明）。

质量负责人：/

【7】其他要求：/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购标前必须在国家能源集团（<https://www.ceic.com>）首页网页底部查找“生态协作平台”图标，点击图标跳转至国家能源集团生态协作平台，点击“物资采购”图标，完成国家能源集团供应商注册，已注册的投标人请勿重复注册。注册方法详见：国家能源集团生态协作平台→帮助中心→“生态协作平台操作手册”。

4.2 购标途径：已完成注册的投标人请登录“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在线完成招标文件的购买。

4.3 招标文件开始购买时间2026-01-30 16:00:00，招标文件购买截止时间2026-02-04 16:00:00。

4.4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每标段（包）人民币第1包70元，售后不退。技术资料押金第1包0元，在退还技术资料时退还（不计利息）。

4.5 未按本公告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4.6 其他：无

5. 招标文件的阅览及投标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采用全电子的方式进行招标，投标人必须从“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组件下载”中下载《国能e招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相关操作手册进行操作，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 1) 投标人自行登录到“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www.chnenergybidding.com.cn。
- 2) 点击右上方“帮助中心”按钮，下载《招投标系统用户手册-电子标（投标人手册）》。
- 3) 点击右上方“组件下载”按钮，在弹出的页面中下载“国能e招驱动安装包”及“国能e招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并安装。

注：本项目招标文件为专用格式，投标人须完成上述操作才可以浏览招标文件。

4) 投标人必须办理CA数字证书方可完成投标文件的编制及本项目的投标，CA数字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国能e招首页→帮助中心→“国能e招电子招投标项目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及须知”。

注：投标人需尽快办理CA数字证书，未办理CA数字证书或CA数字证书认证过期的，将导致后续投标事项无法办理。

5) 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国能e招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进行投标文件的编制。具体操作详见《招投标系统用户手册-电子标（投标人手册）》，其中以下章节为重点章节，请投标人务必详细阅读。

- 1.1--1.7章节（系统前期准备）
- 1.9章节（CA锁绑定）
- 2.5章节（文件领取）
- 2.9章节（开标大厅）
- 3.1章节（安装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 3.2章节（电子投标文件制作）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及开标时间为2026-02-25 11:00:0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开标成功后，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对开标记录表和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文件组成（报价部分）”上传的文件进行加密，同时将加密的开标记录表发投标人备查；商务（不含报价）和技术评标完成后，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显示开标记录表和投标报价文件，发送密钥供投标人验证开标信息。

6.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将予以拒收。

6.3 开标地点：通过“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公开开标，不举行现场开标仪式。

7. 其他

7.1 信息公开说明：

(1) 开标阶段，对招标公告中要求的投标人的资质、业绩、拟任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设总）/总监理工程师的相关证件(如有)等信息向所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进行公示。

(2) 中标候选人公示阶段，对中标候选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拟任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设总）/总监理工程师的相关证件(如有)向社会进行公示。

(3) 招标公告中要求的业绩未进行公示的（补充公示的业绩视为已公示业绩），评标阶段将不予认可。

7.2 无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国能e招（<http://www.chnenergybidding.com.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pubservice.com>）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神华新街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

邮 编：017200

联 系 人：付哲

电 话：0477-8207085

电子邮箱：10035008@ceic.com

招标代理机构：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丝绸之路大道国能大厦717室
邮 编：010000
联系人：潘凯之、张三海（3261783）
电 话：0471-3261778
电子邮箱：13707580@ceic.com

国能e招客服电话：010-58131370
国能e招客服工作时间：8:30-12:00；13:30-17:00（法定工作日）
国能e招登录网址：<http://www.chnenergybidding.com.cn>